

2026年大兴区普通公路专项工程、维护及应急抢险工程勘察设计 招标公告



1. 招标条件

2026年大兴区普通公路专项工程、维护及应急抢险工程勘察设计，已由北京市交通委员会以《北京市交通委员会关于下达 2026 年交通财政性资金计划的通知》京交函（2026）318 号）批准，投资额为 60 万元，项目资金来源为政府投资（出资比例：全额出资），招标项目所在地区为北京市大兴区，招标人为北京市交通委员会大兴公路分局，招标代理机构为华诚博远工程咨询有限公司。本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进行公开招标。本项目实行资格后审。

2. 项目概况与招标范围

2.1 项目规模：本项目位于大兴区，项目内容包括对 2026 年大兴区普通公路专项工程、维护及应急抢险工程进行勘察设计。

2.2 招标内容与范围：对 2026 年大兴区普通公路专项工程、维护及应急抢险工程勘察设计，主要内容包括工程勘察（含工程测量等）、交通量调查、现场调查、施工图设计、后续服务等工作。

2.3 建设地点：北京市大兴区。

2.4 合同估算价 60 万元（其中第 1 标段合同估算价 30 万元，第 2 标段合同估算价 30 万元）

2.5 勘察设计服务期限：730 日历天。

2.6 标段划分：本项目招标划分为 2 个标段

2026 年大兴区普通公路专项工程、维护及应急抢险工程勘察设计第 1 标段：主要包括列入 2026 年年度计划的普通公路路面专项工程、维护和应急抢险、水毁恢复等参照工程管理项目的勘察设计，列入 2026 年年度计划的桥涵专项工程、维护和应急抢险、水毁恢复等参照工程管理项目的勘察设计，列入 2026 年年度计划的交通工程专项和交通日常养护作业需要的勘察设计，列入 2026 年年度计划的绿化工程和绿化日常管护需要的设计进行工程勘察（含工程测量等）、交通量调查、施工图设计（含材料配合比设计和预算编制等）、后续服务（包括施工配合、评审配合等后续服务）等工作。

2026 年大兴区普通公路专项工程、维护及应急抢险工程勘察设计第 2 标段：主要包括列入 2026 年年度计划的普通公路路面专项工程、维护和应急抢险、水毁恢复等参照工

程管理项目的勘察设计，列入 2026 年年度计划的桥涵专项工程、维护和应急抢险、水毁恢复等参照工程管理项目的勘察设计，列入 2026 年年度计划的交通工程专项和交通日常养护作业需要的勘察设计，列入 2026 年年度计划的绿化工程和绿化日常管护需要的设计进行工程勘察（含工程测量等）、交通量调查、施工图设计（含材料配合比设计和预算编制等）、后续服务（包括施工配合、评审配合等后续服务）等工作。

3. 投标人资格要求

3.1 本次招标要求投标人持有有效的市场监督管理部门核发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登记机关核发的《事业单位法人证书》。

3.2 投标人须同时具备工程勘察专业类（工程测量）专业乙级及以上资质以及下列设计资质中的其中一种：

（1）公路行业（公路）专业设计甲级及以上资质；

（2）公路行业（公路）专业设计甲级及以上资质和风景园林工程设计专项乙级及以上资质；

（3）公路行业（公路）专业设计甲级及以上资质和市政行业（桥梁工程）专业设计甲级及以上资质；

（4）公路行业（公路）专业设计甲级及以上资质和市政行业（道路工程）专业设计甲级及以上资质；

（5）公路行业（公路）专业设计甲级及以上资质和市政行业（道路工程）专业设计甲级及以上资质和风景园林工程设计专项乙级及以上资质；

（6）公路行业（公路）专业设计甲级及以上资质和市政行业（桥梁工程）专业设计甲级及以上资质和风景园林工程设计专项乙级及以上资质；

（7）市政行业（道路工程）专业设计甲级及以上资质和市政行业（桥梁工程）专业设计甲级及以上资质和公路行业（公路）专业设计乙级及以上资质和风景园林工程设计专项乙级及以上资质；

（8）市政行业（道路工程）专业设计甲级及以上资质和市政行业（桥梁工程）专业设计甲级及以上资质和公路行业（公路）专业设计乙级及以上资质。

3.3 投标人近五年（指 2021 年 4 月 1 日至递交投标文件截止之日）累计 3 项（含）以上公路工程（含路面）的勘察设计、5 座（含）以上桥梁工程的勘察设计、3 项（含）以上公路交通工程的勘察设计和 3 项（含）以上绿化工程的的设计业绩。并在人员等方面具有相应的勘察设计能力。

3.4 本次招标第 1、2 标段接受联合体投标。联合体投标的，应满足下列要求：

(1) 联合体所有成员数量不得超过5家。

(2) 联合体牵头人须具备公路行业（公路）专业设计甲级及以上资质或市政行业（道路工程）专业设计甲级及以上资质，但以（4）和（5）资质的，牵头人须为市政行业（道路工程）专业设计甲级及以上资质。成员须具备工程勘察专业类（工程测量）乙级及以上资质。

(3) 联合体各方须共同签订联合体协议书，明确联合体各方的职责，明确联合体的授权代表；联合体各方不得再以自己名义单独或参加其他联合体在同一标段中投标。

(4) 设计成员（如有）由投标人自行确定，须满足设计资质具体要求。

3.5 每个投标人最多可对 2 个标段投标，且最多允许中 1 个标段。

3.6 与招标人存在利害关系可能影响招标公正性的单位，不得参加投标。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参加同一标段或未划分标段的同一项目投标，否则，相关投标均无效。

本次招标适用的北京市公共资源综合交易系统运营机构，以及与该机构有控股或者管理关系可能影响招标公正性的任何单位，不得参加投标。

3.7 信用要求：在“信用中国”网站（<http://www.creditchina.gov.cn/>）中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在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http://www.gsxt.gov.cn/>）或在“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http://zxgk.court.gov.cn/>）被列入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的投标人或、列入最高人民法院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的投标人，不得参加投标。

4. 技术成果经济补偿

本次招标对未中标人投标文件中的技术成果不给予经济补偿。

5. 招标文件的获取

5.1 招标文件获取时间：2026 年 4 月 4 日 00 时 00 分至 2026 年 4 月 8 日 23 时 59 分。

5.2 招标文件获取方法：投标人使用 CA 数字证书登录（北京市公共资源综合交易系统）（网址：<https://zhjy.bcactc.com/zhjy>，以下简称“电子交易平台”），明确所投标段后下载招标文件。联合体投标的，需要填报所有联合体成员信息且经全体成员使用 CA 数字证书确认后，由联合体牵头人完成招标文件等资料下载。

未在“电子交易平台”进行注册的投标人，请在“电子交易平台”进行用户注册（具体流程参见网址：<https://zhjy.bcactc.com/zhjy>），并绑定 CA 数字证书。

5.3 其他要求：下载的招标文件需使用“电子投标文件编制工具”打开，如需下载“电子投标文件编制工具”，可在北京市公共资源交易服务平台（网址：

<https://ggzyfw.beijing.gov.cn>) 网站首页办事指南-交通工程招投标-资料下载中进行下载。如遇问题请咨询运维电话 010-89151083。

6. 投标文件的递交及相关事宜

6.1 递交截止时间：2026 年 4 月 24 日 10 时 30 分。

6.2 递交方法：投标人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前，使用 CA 数字证书登录“电子交易平台”，将加密的投标文件上传，并保存上传成功后系统自动生成的电子签收凭证，递交时间即为电子签收凭证时间。未按规定加密的投标文件或者逾期未完成上传的投标文件，“电子交易平台”将拒收。

6.3 递交地址：北京市公共资源综合交易系统（网址：<https://zhjy.beactc.com/zhjy>）

6.4 现场踏勘时间：招标人不组织进行工程现场踏勘和召开投标预备会。

7. 开标时间及地点

7.1 开标时间：2026 年 4 月 24 日 10 时 30 分。

7.2 开标方式：线下开标。

7.3 开标地点：北京市丰台区西三环南路 1 号（六里桥西南角）北京市政务服务中心十一层开标室。（具体开标室以十一层开标信息屏幕显示为准）

8. 其他公告内容

8.1 本项目评标办法采用综合评估法。

8.2 本公告信息同步在北京市交通委员会网站发布。

8.3 招标代理项目负责人：赵夕。

9. 监督部门

本招标项目的监督部门为北京市交通委员会。

监督投诉方式：电话 010-12328；网址：<http://jtw.beijing.gov.cn>

10. 公告发布媒介

北京市公共资源交易服务平台（ggzyfw.beijing.gov.cn）

11. 联系方式

招 标 人：北京市交通委员会大兴公路分局

地 址：北京市大兴区林校北路 6 号

邮政编码：102600

联 系 人：马工、王工

电 话：010-69246408-9102、9308

传 真：010-69243143

招标代理机构：华诚博远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地 址：北京市丰台区吴家村路 57 号华诚博远设计产业园

邮政编码：100040

联 系 人：赵工

电 话：15101651186